**考生诚信承诺书**

我是报考参加2015年度赤峰学院公开招聘考试的考生，我已经了解国家对考试纪律的有关规定。为了维护考试的严肃性、权威性和公平性，我郑重承诺如下：

1、本人坚决遵守考试有关报名规定，不弄虚作假，不伪造、使用假证明、假证书。如有违反，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理。

2、本人报名时所提供的个人信息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，如因个人信息错误、失真、缺失造成不良后果，责任由本人承担。

3、本人坚决服从考场工作人员和监考教师管理，自觉配合监督检查。

4、保证本人携带二代身份证（或护照）和准考证参加考试。

5、依据有关规定，国家将对异常雷同试卷（包括主观题和客观题）作出成绩无效处理。本人承诺在本次考试中不作弊，不传抄，同时保证自己的答案不被别人抄袭。

6、我保证在考试过程中诚实守信，自觉遵守考试纪律。如有违纪违规行为，自愿接受监考人员和考试主管机构根据有关规定做出的处罚。如有违法行为，自愿接受法律法规的处理。

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 年 月 日